

证券代码：871732

证券简称：展诚机械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展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洪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033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06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高管章洪斌、朱璋信、袁烨、陈小平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明确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，加强内部管理机制的规范动作，努力完善董事会的决策机制，提高决策能力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公司经营及治理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明确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，加强内部管理机制的规范动作，努力完善监事会的运营机制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明确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, 加强内部管理机制的规范运作, 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特制定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 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, 特制定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, 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,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,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具体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03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公司《浙江展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833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章洪斌、俞满江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盛佳斌、白志林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,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, 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浙江展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
二、《北京德恒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展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展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